

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函

地址：403305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5號6號
聯絡人：蘇怡鳳
聯絡電話：04-22172200 分機：2234
傳真：04-22277581
電子郵件：SYF0802@hp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國健監測字第11408602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_調查地區、案數及訪員名單一覽表、附件2_紅布條申請單
(A21040000I_1140860292_doc1_Attach1.pdf、
A21040000I_1140860292_doc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本署辦理民國114年「國民健康訪問調查」面訪調查，敬請貴局、所及服務中心惠予協助事項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調查計畫業經行政院主計總處114年3月6日主普管字第1140400268號函准辦理在案，調查期間（第一年）自114年5月至114年10月底止。

二、本調查係為蒐集與更新國人健康狀況、健康服務利用以及健康行為現況資料，並藉由本次調查結果與歷次調查結果之分析比較，提供衛生保健政策擬定與計畫推行成效評估之參考依據。

三、本調查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以面對面問卷訪查方式進行，由本署指派經嚴格訓練之特約訪員，依指定樣本名單進行訪查，第一年預定訪查人數約2萬1,500人。

保健科 收文:114/04/25



A21140015093 有附件

(二)抽樣方式是自戶籍登記資料，針對全國22縣市採分層多階段機率抽樣方式，隨機抽出應訪樣本。

(三)蒐集資料係為公務統計目的使用，無提供抽獎活動，亦無促銷販售健康服務或相關產品等商業行為。

四、本調查已登錄於「165反詐騙諮詢專線」，為使調查工作順利進行，並使調查結果能反映民眾真實狀況，提升完訪資料代表性，敬請貴單位在上述訪問期間若遇民眾疑慮查證，或遇本署特約訪員洽詢受訪民眾地址、路線等有助找尋受訪民眾資料，以及建立訪員與受訪民眾之合作關係等事項請求時，敬請惠予提供協助。

五、為能提升民眾對本調查之知曉度，敬請惠予協助以跑馬燈播放「請支持國民健康訪問調查」宣導文字，或擇適當地點懸掛紅布條。如有紅布條需求，請4月30日前填具附件2申請表並電郵聯絡人索取(聯絡資訊：蘇怡鳳小姐，SYF0802@fda.gov.tw)。

六、檢附調查地區、案數及訪員名單一覽表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、165樣本鄉鎮市區衛生所、臺北市松山區等12家樣本區健康服務中心

副本：亞洲大學、國民健康調查作業及計畫管理中心、調查訪問員林金燕等130名

